重庆市沙坪坝区防汛抗旱指挥部文件

沙汛指〔2022〕2号

重庆市沙坪坝区防汛抗旱指挥部

关于发布江河洪水、山洪灾害、渍涝灾害蓝色（IV级）预警和启动防汛救灾IV级应急响应的紧急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各管委会，区防汛抗旱指挥部成员单位：

据气象监测预警，5月8日夜间，我区出现强降雨天气过程，至9日上午10时，全区普降大雨到暴雨，局地大暴雨，降雨量40-120.9毫米，重点降雨区域位于凤凰镇、回龙坝镇等偏北镇街。预计9日白天至夜间，我区降雨仍将持续，累计降雨量20-40毫米，局地50以上。

按照区委、区政府工作部署，根据《重庆市沙坪坝区防汛抗旱应急预案》有关规定，决定于5月9日10时发布江河洪水、山洪灾害、渍涝灾害蓝色（IV级）预警和启动防汛救灾IV级应急响应。各镇街、管委会、区防指成员单位要密切关注雨情、汛情、内涝、危房、地灾等信息和隐患的发展变化情况，及时分析会商，加密预报频次，滚动做好专业预测预报；要按照“分片包干”和“分行业分级叫应”原则，通过电话、微信工作群、农村应急广播、预警信息发布平台以及人盯人、面对面等方式，将雨情、水情、险情等重要信息第一时间“叫应”到人到户；要严格落实领导干部带班、值班员24小时“在岗”值班要求，一旦发生灾险情，要第一时间赶赴现场应急处置。消防救援、民兵队伍、道路抢通、排水除涝、城市管理、交通疏导、涉水救援、物资运输等各级各类救援队伍要全部进入“战备”状态，疏浚抢险车、潜水泵、橡皮艇等救援装备要前置在“临灾”一线，做到一旦发生灾险情，迅速出动、果断管制、高效疏导、科学处置。

重庆市沙坪坝区防汛抗旱指挥部

 2022年5月9日10时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 重庆市沙坪坝区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 2022年5月9日印发